

西
廂
記



WJ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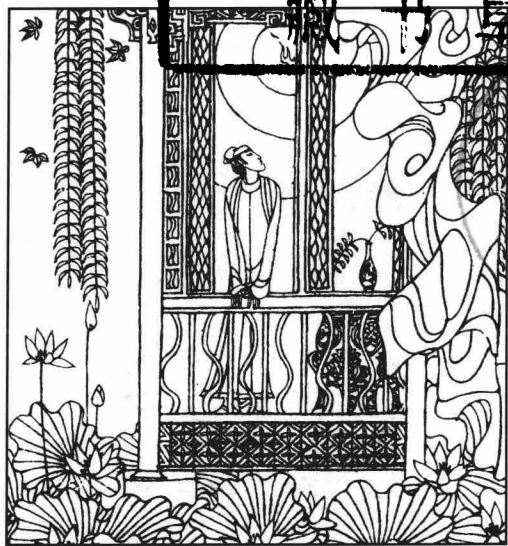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古典
名剧导读丛书

西厢

〔元〕王实甫 著

朱万曙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

黄山书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西厢记导读/朱万曙著. - 合肥:黄山书社,2001
(中国古典名剧导读丛书)
ISBN 7-80630-626-9

I. 西… II. 朱… III. 杂剧-剧本-文学欣赏-中国-元
代 IV. I207.3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1102 号

出版发行:黄山书社

社 址: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
印 刷:合肥义兴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:850×1168 1/32
印 张:5
版 次:2001 年 6 月第 1 版
印 次: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:0001—3000
定 价:7.50 元

导 读

“那个少年不钟情，那个少女不怀春”，德国大诗人歌德在《少年维特之烦恼》中留下了这样的名句。的确，爱情是人类生活的重要内容，是人类情感的最重要的一部分；没有爱情，人生就失去了美丽，生活就没有了光彩。与人类生活中的爱情相伴相随，在古今中外的文学创作中，爱情也就成了永恒的主题，爱情题材的文学创作从未衰竭。在数不清的爱情文学作品中，我国元代的《西厢记》是杰出的一部。阅读《西厢记》，我们可以获得对爱情的认识，可以体验爱情的魅力。

《西厢记》又是一部有着巨大审美价值的文学作品。明代初年的戏曲理论家朱权将它比喻为“花间美人”，明代中叶的大思想家李贽推崇它是“化工”之作，清代初年的著名批评家金圣叹说它是“天地妙文”，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借林黛玉之口称赞它“词句警人，余香满口”……一部戏曲作品，赢得了这样多、这样高的赞誉，并且持久而不衰，是因为它确实给人以美的享受和陶冶。

因此，我们应该阅读这部古典名剧，也应该对它多一些了解，多一些认识。

一 从《莺莺传》到《西厢记》

如同许多文学作品的形成一样，崔莺莺与张生的爱情故事并不是王实甫的独创，而是经历了从唐代就开始的漫长的流传过程，经历了由简单到丰富、由低层次到高层次发展的过程。

(一) 《莺莺传》：崔张故事的创始之作

崔张故事的原创人是唐代文人元稹。元稹(779—831)是中唐著名的诗人、文学家，字微之，河南洛阳人。他从贞元九年(793)擢明经开始，历任校书郎、监察御史、工部侍郎乃至拜相，是久历宦海的官僚；他又曾和白居易发起“新乐府运动”，在诗坛上与后者齐名，时称“元白”。他所创作的传奇小说《莺莺传》就是最早表现崔张故事的作品。

《莺莺传》见于《太平广记》卷四八八。小说的情节与《西厢记》近似，但还是有不少的不同点，最重要的有二：第一，小说中张生在请朋友保护崔氏一家时，并没有与莺莺产生爱情，老夫人也没有赖婚，她设宴感谢张生，让莺莺拜见张生，使二人得以见面，二人此后才开始互通情意。换言之，在《莺莺传》里，老夫人非但不是莺莺和张生爱情的阻碍者，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帮助了他们的来往。第二，小说中的张生是一个功名心较重的人物，他在与莺莺结合以后，两上长安，考试不中，遂滞留长安不归，终于抛弃了莺莺。对于自己的行为，他还振振有辞地说：“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，不妖其身，必妖于人。使崔氏子遇合富贵，乘娇宠，不为云为雨，则为蛟为螭，吾

不知其变化矣。昔殷之辛、周之幽，据百万之国，其势甚厚，然而一女子败之，溃其众，屠其身，至今为天下僂笑。予之德不足以胜妖孽，是用忍情。”以女色亡国论为自己“始乱终弃”的行为作开脱。对于这样一个负心的人物，小说作者非但没有加以批判谴责，反而称赞他是“善补过者”，这显然是小说的严重缺陷，鲁迅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中批评这一处理态度道：“惟篇末文过饰非，遂堕恶趣。”

当然，由于小说作者的文化素养较高，作品还是有一定艺术价值的，其突出之处有两点：一是塑造了一个动人的悲剧女性形象——崔莺莺。她聪明、美丽、多才多艺，在张生向她求爱后，她表现出一个大家闺秀的犹豫和矛盾，先是严肃地晓以大义，最终还是冲破封建礼教的束缚，与张生结合了；当张生第一次离开她前往长安时，她就敏感地意识到这已经是抛弃的开始；而在张生再次西游长安后，她完全明白这就是他们的永别，她对张生说：“始乱之，终弃之，固其宜矣，愚不敢恨。”她的内心充满着痛苦，可是她的外表却十分刚强。当张生已经别娶、她也已经嫁人后，张生求见她，她“竟不之见”，表现出决绝的态度。二是在艺术表现上，不仅文笔流畅，也善于创造意境，烘托气氛。例如，莺莺善于弹琴，可是她一直没有为张生弹奏，当张生再次西行、她“已阴知将诀”时，主动提出为张生鼓琴，小说写道：“因命拂琴，鼓《霓裳羽衣》序，不数声，哀音怨乱，不复知其是曲也。左右皆嘘唏，崔亦遽止之，投琴拥面，泣下流连，趣归郑所，遂不复至。”这段文字以鼓琴相送的动作，充分表现了莺莺预感到即将被抛弃的悲剧心绪，同时也切合她作为大家闺秀的身份，读来十分感人。因此鲁迅先生虽然批评小说篇末的处理，也肯定作品“时有情致，固亦可观”。

X3
X10

(二) 文人传写：崔张故事的广为传播

崔张故事在元稹写作《莺莺传》的同时，已经有其他文人传诵了，这在小说中就有交代。杨巨源赋有《崔娘诗》一首：“清润潘郎玉不如，中庭蕙草雪消初。风流才子多春思，肠断萧娘一纸书。”该诗也收载于《全唐诗》卷三三三；小说末尾还提到，李公垂“卓然称异，遂为莺莺歌以传之”，这位李公垂就是著名的《悯农》诗作者李绅，他所撰的《莺莺歌》又名《东飞伯劳西飞燕歌为莺莺作》，见于《全唐诗》卷四八三：“伯劳飞迟燕飞疾，垂杨绽金花笑日。绿窗娇女字莺莺，金雀鸦鬟年十七。黄姑上天阿母在，寂寞霜姿素莲质。门掩重关萧寺中，芳草花时不曾出。”此外，元稹本人也撰有《会真诗》三十韵，《莺莺传》全引，《全唐诗》卷七九〇收入。

到了宋代，文人们同样传诵着这一故事。北宋的苏轼曾多次在诗词中引用《莺莺传》的材料；著名词人秦观写了《调笑转踏》一首吟诵道：“崔家有女名莺莺，未识春光先有情。河桥兵乱依萧寺，红愁绿惨见张生。张生一见春情重，明月拂墙花影动。夜半红娘拥抱来，脉脉惊魂若春梦。春梦，神仙洞，冉冉拂墙花树动。西厢待月知谁共，更觉玉人情重。红娘深夜行云送，困殢钗横金凤。”词人毛滂也写了一首《调笑转踏》：“春风户外花萧萧，绿窗绣屏阿母娇。白玉郎君恃恩力，樽前心醉双翠翘。西厢月冷濛花雾，落花零乱墙东树。此夜灵犀已暗通，玉环寄恨人何处？何处？长安路，不记墙东花拂树。瑶琴理罢霓裳谱，依旧月窗风户。薄情年少如飞絮，梦逐玉环西去。”

宋代对崔张故事作出更细致表现的是赵令时的鼓子词[商调·蝶恋花]。赵令时(1051—1134)，字德麟，宋太祖次子燕王德昭玄孙，与苏轼、陈师道等人交谊甚厚。鼓子词是宋代的一种说唱艺

术,它以同一词调重复演唱,或间以说白,用来叙事写景。赵令時用了十二支[蝶恋花],按照元稹《莺莺传》的内容顺序歌咏崔张故事。例如,小说中从“不数月,张生复游于蒲”至“趣归郑所,遂不复至”(即莺莺鼓琴与张生诀别)的一段,鼓子词是这样写的:“碧沼鸳鸯交颈舞,正恁双栖,又遣分飞去。酒翰赠言终不许,援琴诉尽奴心素。曲未成声先怨慕,忍泪凝情,强作霓裳序。弹到离愁凄咽处,弦肠俱断梨花雨。”由于按照小说内容的顺序加以表现,故而这十二首鼓子词有着内容的连贯性,是对崔张故事完整的歌咏;它们是歌词的形式,不是复述故事,而是对原有故事抒情性的歌咏,因而又是一种再创造。特别值得指出的是,作者在一定程度上表达了同情莺莺、批评张生的态度,第一词道:“最是多才情太浅,等闲不念离人怨”;第十二词道:“弃掷前欢俱未忍,岂料盟言,陡顿无凭准。地久天长终有尽,绵绵不似无穷恨。”前者显然是对张生作出的批评,后者则是对莺莺悲剧命运的慨叹。

赵令時在[蝶恋花]鼓子词的前面还写有小序,说:“至今士大夫极谈幽玄,访奇述异,无不举此以为美谈;至于倡优女子,皆能调说大略。”可见崔张故事在当时已经得到了广泛的流传。流传的范围,除了文人才子传诵外,也包括市井百姓。当时的市井文艺中已经有了以此为题材的表演,南宋罗烨的《醉翁谈录》就记载,当时的话本中已经有《莺莺传》;南宋周密의《武林旧事》记载的“官本杂剧段数”中,也有《莺莺六么》的名目;在宋代形成的南戏里,也有《张珙西厢记》的剧目,可惜它们都没有流传下来。尽管如此,崔张故事在宋代得到广泛传播是毫无疑问的事实。

(三) 诸宫调《西厢记》:崔张故事的第一次改造

就在南方的文人和市井中传诵崔张故事的同时,北方则出现

了这个故事的第一次重要的改造作品——诸宫调《西厢记》。它的作者董解元是下层社会的文人，他的生平现在已经找不到什么资料，元代钟嗣成的《录鬼簿》和元末明初陶宗仪的《辍耕录》记载他是金章宗时人。诸宫调是宋金时期出现的一种说唱艺术，始于北宋。它把各种不同宫调的曲牌连接起来，穿插一些必要的说白，来说唱一个文学故事。因此，它的篇幅可以扩大，具有很大的表现容量。董解元的《西厢记》是今存最完整的诸宫调作品，它长达五万言，一共有一百九十多套唱词，可以说，它是一部规模宏伟的长篇叙事诗，在整个中国文学史上也是罕见的。

《董西厢》对元稹的《莺莺传》作了重要的改造，使崔张故事的文学价值得到加强。首先，它扩展和丰富了故事情节。《莺莺传》只有不到四千字的篇幅，比较精炼，短处是受到篇幅限制，难以展开描写；《董西厢》以五万字的篇幅对崔张故事作出了细致的表现，故事内容得到极大的丰富。例如，促成崔张爱情的“兵围普救寺”的事件，元稹叙述得很简略，而且它对崔张爱情并没有起到实质性的作用；《董西厢》中，它就被作为重要的情节加以处理，突出了这个事件对崔张爱情发展的作用。其次，也是最重要的，是改变了元稹对崔张爱情的结局处理和态度。《董西厢》将《莺莺传》中张生对莺莺“始乱终弃”的结局改成二人私奔出走，对二人冲破封建势力的阻拦、实现自己的爱情婚姻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和赞扬，使作品的思想境界发生了质的变化。再次，从肯定青年男女合理爱情婚姻的观念出发，作品赋予了几个主要人物基本的性格内涵，形成了作品中基本的矛盾冲突。老夫人作为封建家长，是封建礼教的维护者，构成了矛盾的一方；崔莺莺和张生则代表着争取爱情婚姻自由的青年男女，他们不仅相互爱慕，也为实现自己的婚爱理想付出了艰苦的努力；作品还塑造了红娘和法聪这两个下层社会的人物形象，红娘在《莺莺传》中虽然已经出现，却没有性格光彩，法聪则是

《莺莺传》中根本没有的人物。《董西厢》不仅写出了他们的性格，而且让他们积极支持崔张的反封建斗争，成为崔张二人的同盟军。

作为长篇叙事文学作品，《董西厢》在艺术上还取得了不少的成就，描写的细致、对环境和气氛的渲染烘托，以及语言的生动活泼，都堪肯定。例如张生离别莺莺前往长安应试时，作品用了几支曲子描景写情——

[越调·上平西缠令] 景萧萧，风淅淅，雨霏霏。对此景怎忍分离？仆人催促，雨停风息日平西。断肠何处唱《阳关》？执手临歧。蝉声歇，蛩声细，角声韵，雁声悲。望去程依约天涯，且休上马，苦无多泪与君垂。此际情绪你怎知，更说甚湘妃？

[仙吕调·赏花时] 落日平林噪晚鸦，风袖翩翩吹瘦马，一径入天涯。荒凉古岸，衰草带霜滑。瞥见个孤林端入画，篱落萧疏带惨沙，一个老大伯捕鱼虾。横桥流水，茅舍映荻花。

这两支曲子既是写景，更是写情，一系列景物的排列，有力地烘托了崔张离别的伤感情绪。从这两支曲子中我们就不难感受到，《董西厢》虽然是说唱文学作品，但是它的文学价值不可低估。

当然，《董西厢》也存在着不足和缺陷，就思想价值看，它虽然对青年男女的自由婚姻予以肯定和赞美，但是还停留于“从古至今，自是佳人合配才子”的层面上；在艺术上，它的篇幅固然宏大，但“兵围普救寺”的事件就占去了三分之一，结构显然不统一；它的人物形象，较之《莺莺传》有了提高和丰富，但突出作品反封建的思想还不够，性格的丰满程度也有欠缺。

(四) 元杂剧《西厢记》：崔张故事的文学升华

《董西厢》对元稹《莺莺传》作出的重要改造，为王实甫《西厢记》的创作提供了必要的基础；它的不足和缺陷，也为王实甫的再创作提供了较大的空间。可以说崔张故事在王实甫那里得到了文学的升华，使之迈入了最优秀的文学作品行列。

同大多数中国古代戏曲小说的作者一样，王实甫的生平也缺少可以查考的资料。我们仅能从元代钟嗣成的《录鬼簿》中得知，他名德信，是大都人。钟嗣成将他归为“前辈已死名公才人”；可以推知，他是生活于元代前期的杂剧作家。明初贾仲明为他写的[凌波仙]吊词道：“风月营密匝匝列旌旗，莺花寨明颺颺排剑戟，翠红乡雄赳赳施谋智，作词章，风韵美，士林中等辈伏低。新杂剧，旧传奇，《西厢记》天下夺魁。”从中能得知，王实甫像关汉卿等其他杂剧作家一样，也是一个“书会才人”；他生活于下层社会，与勾栏歌妓来往密切；他的创作才华为“士林”所钦服，而他的《西厢记》更是“夺魁”天下的作品。

王实甫的作品，《录鬼簿》著录有十二种：《西厢记》、《丽春堂》、《芙蓉亭》、《贩茶船》、《双蕖怨》、《多月亭》、《明达卖子》、《陆绩怀桔》、《七步成章》、《丽春园》、《进梅谏》、《于公高步》；明初朱权的《太和正音谱》又增加《破窑记》一种。其中，《西厢记》、《丽春堂》、《破窑记》三种全本流传至今，《芙蓉亭》、《贩茶船》今各存一折，其余作品均已亡佚。此外，王实甫还流传有少量散曲，今人隋树森《全元散曲》收录有小令一首、套数二首、残套一首。

王实甫的杂剧《西厢记》虽然是在《董西厢》的基础上创作的，但无论是在思想观念上，还是在艺术性方面，都实现了新的超越。它使崔张故事得到了文学的升华，成为一部具有文化、审美穿透力

的文学精品。它的思想和艺术成就，在明清两代得到推崇。它是明清两代传播最为广泛的古代文学作品之一，也是最具有舞台生命力的戏剧作品之一，值得我们细细领略和品味。

二 “愿普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属”

对今天的读者来说，《西厢记》所表现的爱情故事似乎很是平常。的确，崔莺莺和张生既然相爱，他们就要理所当然地结合，剧中老夫人的阻拦是毫无道理的。但是，如果我们对作品的理解仅仅限于这个层面，我们就无法理解《西厢记》千百年来受到广大读者欢迎和喜爱的事实。《西厢记》的精神魅力就在于：它通过崔张二人相爱却遭到老夫人反对，最终还是得以结合的情节，表达了在封建社会难以实现的理想——爱情婚姻的自主、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。作品结束时“愿普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属”一句唱词，就是作品全部精神的集中表达。

（一）“有情”：与“无情”相对立的婚姻观

明清两代，不少文学批评家对《西厢记》的主题进行了评论。但是他们更多地是针对封建卫道士诋毁《西厢记》而为之进行辩护。这有两种情形，一是从传统的“文以载道”的观念出发，认为作品“有裨风教”，例如张凤翼在《新刊合并西厢记序》中就持这样的看法。在他看来，《西厢记》所写的莺莺和张生的爱情是不正当的，老夫人寄寓佛寺导致了莺莺和张生的相遇和相爱，也是有过错的，因此，这部作品的创作目的不是肯定崔张的爱情，而是“惩创”人

心,他说:“余见今之轻儇子弟,惟拾艳媚新词,冀以炫耳目,娱心志,毫不谙作者劝惩大义、名流校正始末,徒以崔张奇遇侈为美谈。”由此可见,这样的观点虽然不把《西厢记》视为“淫书”,但是对《西厢记》没有作出真正的肯定。二是从“情”的角度对作品予以肯定。程巨源为徐士范刊本写的序言就认为“三百篇之中不废郑、卫,桑间濮上往往而是,阿谷援琴,东山携麈,流映史册,以为美谈,恶谓非风教裨哉!”他进一步指出,“盖人生于情,所谓‘愚夫愚妇可以与知者’”,也就是说,《西厢记》的写情是符合“三百篇”传统的,它因为写情,才使愚夫愚妇都能接受,才取得了广泛的影响,才真正“有裨风教”。何璧在《北西厢记序》中说道:“《西厢》者,字字皆剖开情窍,刮出情肠。故自边会都鄙及荒海穷壤,宁有不传乎?自王侯士农而商贾卒隶,宁有不知乎?”他视“情”为《西厢记》的根本精神,是人间的根本精神,因而充分肯定了《西厢记》的精神价值,将作品与封建卫道士所诋毁的“淫书”彻底区别开来。金圣叹在评点《西厢记》时,对此有进一步的认识,他在卷首的《读法》中这样辩护道:

有人来说《西厢记》是淫书,此人日后定堕拔舌地狱,何也?《西厢记》不同小可,乃是天地妙文。自从有此天地,他中间便定然有此妙文,不是何人做得出来,是他天地直会自己劈空结撰而出。若定要说是一个人做出来,圣叹便说,此一个人即是天地现身。

人说《西厢记》是淫书,他止为中间有此一段耳。细思此一事,何日无之,何地无之,不成天地间有此一事,便废却天地耶?细思此身自何而来,便废却此身耶?

金圣叹首先感叹《西厢记》是“天地妙文”,是与天地自然规律相对应的妙文,说它是“淫书”就是对天地自然的亵渎;其次,他指出,《西厢记》所写的男女情爱就是天地之间的自然之事,是“何日

无之，何地无之”的事情，那么说它是“淫书”，就是对人类自身的亵渎。在具体的批语中，金圣叹还指出，《西厢记》所写的男女情爱不是停留在肉欲的层面，而是“必至之情”，是人类高尚的情感；《西厢记》正因为表现了这样的情感，才成为天地妙文。

的确，婚姻应该以爱情为基础，“有情”是婚姻的根本性因素，这是现代婚姻观念的最基本的内容。然而，在漫长的封建社会，“有情”与否并不是婚姻的决定因素，真正对婚姻起决定作用的是封建家庭的利益。因而，封建的婚姻观是一种“无情”的婚姻观。对于这一点，恩格斯在《家庭、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》中早已作出了深刻的论述。他指出：

在中世纪以前，是谈不到个人的性爱的。……因此，同谁发生这种最亲密的关系，无论对男子还是对女子都不是完全无关紧要的。但是这距离现代的性爱还很远很远。在整个古代，婚姻的缔结都是由父母包办，当事人则安心顺从。古代所仅有的那一点夫妇之爱，并不是主观的爱好，而是客观的义务；不是婚姻的基础，而是婚姻的附加物。现代意义上的爱情关系，在古代只是在官方社会以外才有。

他从《尼伯龙根之歌》、《古伯龙》等文学作品的描写中分析道：

对于骑士或男爵，以及对于王公本身，结婚是一种政治行为，是一种借新的联姻来扩大自己势力的机会；起决定作用的是家世的利益，而决不是个人的意愿。在这种条件下，关于婚姻问题的最后决定权怎能属于爱情呢？

恩格斯对古代婚姻和现代婚姻的不同作出了深刻的阐述：与现代社会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相对照，古代的婚姻，无论是对偶制还是一夫一妻制，都不是以爱情为基础的，婚姻当事人在婚姻上没有自己的权利，也就没有爱情基础可言。他们的结婚，要么是决定于家世的

利益,要么“依经济上的考虑为转移”,特别是在统治阶级中,“当事人双方的相互爱慕应当高于一切而成为婚姻基础”的事情是没有的。就中国封建社会而言,婚姻缔结的形式,首先是“父母之命”,封建家长决定着青年男女的婚姻,而当事人则没有决定权利;其次,是“媒妁之言”,婚姻当事人没有见面、相处、相互了解到相互爱恋的过程,爱情也就被排除在婚姻之外。而这种婚姻形式的实质就是要维护封建家世或家族、家庭的利益,也就是通常所说的“门当户对”。因此,中国古代的婚姻实质上同样是排斥爱情基础的,是“无情”的婚姻。

王实甫的《西厢记》在观念上恰恰与封建的婚姻制度走向了对立。他不仅在作品中鲜明提出了“愿普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属”的理想,强调婚姻应该以“有情”为基础,而且在作品中,对这一观念作出了集中的表现。作品中的崔莺莺是当朝已故相国之女,张生则是一介白衣秀才,他们在佛殿相逢,彼此留情,又经过墙角联吟,加深了了解;特别是孙飞虎围普救寺后,张生书信解危,使莺莺对他更加钦敬,爱情也得到发展。但是这样的爱情却得不到崔莺莺的母亲老夫人的认可,即便是张生在危难中救了她们一家,她仍然在危难解除后赖掉已经亲口许诺的婚事。她为什么要阻挠和反对女儿和张生的婚事呢?原因就在于张生是一个白衣秀才,如果莺莺与他成婚,对于她的家族是没有多少利益可言的;相反,她合意的东床是当朝尚书的公子、她的侄子郑恒,在她看来,这才是门当户对的联姻,才有利于家族的巩固。如果说,她反对莺莺和张生的结合仅仅是为了不负崔相国生前与郑家的缔约,那么,在莺莺与张生结成了事实上的夫妻后,她仍然要张生进京赶考,而且要他一定夺得个功名回来,就足以说明,她对女儿婚姻的干涉,正是从维护家族利益出发的。王实甫通过这样的戏剧冲突的组织,充分揭示了封建婚姻“无情”的实质,充分肯定了“有情”才是婚姻的基础,应

该让“有情人”成为“眷属”。他在作品中所表达的“有情”的婚姻观念无疑是和封建婚姻观及其相应的制度截然对立的。

(二) 肯定和赞美“有情”：《西厢记》主题的进步性

王实甫不仅在《西厢记》中提出了与封建婚姻观相对立的“有情”的婚姻观念，而且对它大加肯定和赞美。在作品中，背叛封建婚姻制度、追求自由爱情婚姻的莺莺和张生被塑造成正面主人公的形象，而维护封建婚姻制度、阻挠莺莺和张生结合的老夫人则被塑造成反面人物形象。在他们的矛盾、冲突过程中，老夫人虽然暂时占据了上风，给青年男女带来了痛苦，但是，他们并没有屈服，在富有正义感的红娘的帮助下，他们冲破了封建礼教对自己的束缚，不听“父母之命”，未经“媒妁之言”，勇敢地结合在一起，王实甫以鲜明的褒贬态度，表现了他对于封建婚姻观念和制度的否定、鞭挞。

《西厢记》固然是一部爱情剧，但是，它对封建婚姻观念和制度的批判是鲜明而深刻的；它虽然没有表现出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矛盾、斗争，没有描写更为广阔的生活画面，但是它触及的是封建社会相当敏感的一根神经。封建社会有着一整套观念和制度，既有政治的、经济的，也有文化的；既有覆盖全社会的，也有关于家庭这一社会细胞的。封建婚姻制度是整个封建制度的一个重要环节和组成部分，它牵连着每个家庭、家族、家世，特别是对于统治阶级来说，它对于维护家族和家世的利益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。正因为如此，封建统治者对这一看起来无关乎政治的问题却异常重视，他们不仅从制度层面上予以规定，而且从思想上加以限制和引导，在夫权社会的土壤中，他们对男子不能有太多的限制，就对妇女作出种种的束缚，要求她们遵守“三从四德”，要求她们做温顺的奴隶，在婚姻问题上也必须听从“父母之命”，而不应该追求以爱

情为基础的婚姻。《西厢记》正是从这里向封建制度狠狠地捅了一刀，表现出了反封建的民主进步性。

在明清两代，进步的思想家、文学家无不赞美这部作品，而封建统治者以及保守、落后的封建文人则竭力诋毁它、污蔑它，乃至通过改编的手段消除它的巨大影响，例如明、清两代出现的不少翻改本就是封建卫道士们的拙劣的笔墨，崇祯年间研雪子（秦之鉴）的《翻西厢》是有存本流传的一部翻改之作，作者在卷首的《翻西厢本意》中就明确宣称自己做的是翻案文章，要“为崔郑洗垢，为世风化焉”。这部翻案的剧本将张生写成一个“丑”角装扮的无赖，相貌丑陋，“生平最怀奸险，秉性绝爱淫邪”，为了得到崔莺莺，他勾结孙飞虎兵围普救寺，没有得到莺莺就作《会真记》行污蔑之事；郑恒被塑造成正面人物，他向朋友杜确借兵，解除了普救寺之围，在寺内读书，虽然与莺莺隔墙酬和、听琴，却没有和莺莺私自结合；莺莺是个贞烈女子，她对张生不理不睬，和郑恒之间也未发生越轨行为；老夫人是治家有方的贤德女性，既没有向张生许婚，更没有赖婚的行为，始终保持对郑恒的许婚信诺；红娘则成为张生的对立者，莺莺、郑恒、老夫人的同盟者。由此可见，这部翻改本是彻底的反《西厢记》之作，它反《西厢记》的情节，反《西厢记》的人物，根本上反的是《西厢记》的进步精神。除此之外的翻改本还有明代卓人月的《新西厢》、清代韩锡胙的《砭真记》等一大批，有的有存本流传，有的只知其剧名，大多数翻改本都是对王实甫原作的反动，要么宣扬女色害人观点，要么将崔莺莺改变为有“贞烈”品格的形象，以维护封建礼教。正因为它们在思想上逆流而动，它们想诋毁《西厢记》、消除其进步影响的目的没有达到，相反，它们或者寿命极短，或者埋没无闻，只是《西厢记》映照之下的一堆可笑的文字垃圾。封建卫道士们对《西厢记》的污蔑、诋毁，正从一个重要的侧面反映出了《西厢记》主题的进步性。